電文騎

1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函

地址:40306臺中市民生路140號

承辦人:高珮荼

電話:(04)2218-3256

電子信箱: kao0114@mail.ntcu.edu.tw

受文者: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臺中大學進修字第1110860081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860081aA0C_ATTCH2.pdf)

主旨:檢送本校進修推廣部辦理推廣教育111年夏季「特殊教育 導論3學分班」招生簡章,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 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與特殊教育法第七條第二項第三項規定辦理。
- 二、本學分班相關資訊如下:
 - (一)招生對象:從事教育、特教或輔導之教師及助人工作者,需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歷。
 - (二)上課時間:111年7月3日(日)至111年7月8日(五),每日 上午8時至下午6時,共6日,合計54小時。
 - (三)上課地點:本校英才校區英才樓3樓教室,確定開課後另行通知上課教室(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中區國稅局 正對面)。
 - (四)授課教師:本校特殊教育學系洪教授榮照(兼教務長)。
 - (五)上課費用:學費新臺幣5,700元、報名費新臺幣300元, 共計新臺幣6,000元整(如有退費報名費不退還)。



(七)本學分班修畢且經考評成績合格者,本校核發學分證明 書並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錄研習時數3學分。

三、檢附旨揭學分班簡章1份。

正本:彰化縣各國民小學、彰化縣各國民中學、彰化縣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校進修推廣部電2022/03/18文 2 13:42:25 章